

安徽省临床检验中心



关于 2022 年安徽省第一期新冠病毒核酸检测理论和实践培训通知

各相关医疗机构：

根据《医疗机构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实验室管理办法》（卫办医政发〔2010〕194号）的要求，从事临床基因扩增检验的技术人员必须经省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指定机构组织的技术培训合格后，方可从事临床基因扩增检验工作。同时为配合疫情防控工作，规范安徽省内临床实验室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及相关分子诊断技术，满足医疗机构实验人员上岗培训的需求，安徽省临床检验中心将举办《2022年安徽省第一期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专项培训》，培训课程分理论和实验两部分。理论培训及考试采用网络形式，实践培训由各地市指定实践基地统一组织。理论和实验操作考试合格将获得“安徽省新型冠状病毒核酸检测培训证”。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安徽省内医疗机构（含第三方医学检验实验室）从事和准从事新冠病毒核酸检测人员

五、实践培训

理论考核合格的学员，必须由单位统一联系各地市实践培训基地（名单见附件1）。各实践培训基地不接受无单位的个人学员。

六、资料上传及证书发放

1、继教证学员：理论考核合格后按要求上传自己往期学习的证书编号即可生成继教证书。

2、培训证学员：理论考核合格并完成实践培训，上传实践培训资料和个人证件照，中心审核通过后可查询证书。

七、特别提醒

1、各位学员上传各项资料前，请仔细核对报名时填写的身份证号和单位名称，单位名称不接受简写，所有简写单位名称的审核均不予以通过。

2、证书查询：所有学员在资料上传完两个月内登陆中心官网查询本次证书，有问题及时联系中心（本次证书查询截止日期2022年7月31日）。超时未查询证书，中心不予处理。

3、本次培训只发放电子证书，请各位学员及时下载保存证书，对于未按时下载的证书，中心不予处理。

4、各位学员上传证件照，仅支持白底，蓝底和红底，大小为100kb-300kb，其余照片一律不予审核通过。

联系人：刘缝春 电话：0551-62283619

附件：安徽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践培训见习基地名单



附件

安徽省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实践培训见习基地名单

地区	检测机构名单
合肥	中国科技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
合肥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合肥	安徽医科大学第二附属医院
合肥	安徽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合肥	合肥平安好医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达安医学检验实验室
合肥	合肥金域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合肥	安徽安龙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	安徽博奥医学基因检测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艾迪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诺森医学检验实验室
合肥	合肥华澳医学检验实验室
合肥	合肥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千麦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安为康医学检验有限公司
合肥	合肥凯普医学检验实验室
芜湖	皖南医学院弋矶山医院

芜湖	芜湖市第二人民医院
蚌埠	蚌埠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
蚌埠	蚌埠市第三人民医院
淮南	淮南市第一人民医院
淮南	淮南东方医院集团肿瘤医院
马鞍山	马鞍山市临床检验中心
淮北	淮北矿工总医院
淮北	淮北市人民医院
铜陵	铜陵市人民医院
安庆	安庆市立医院
黄山	黄山市人民医院
滁州	滁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阜阳	阜阳市人民医院
阜阳	阜阳市第二人民医院
宿州	宿州市立医院
六安	六安市人民医院
六安	六安市第二人民医院
亳州	亳州市人民医院
池州	池州市第一人民医院
宣城	宣城市人民医院